

成聖的工作

談起“成聖”，給人的印象似乎是“超凡入聖”，比常人高明；因此，追求成聖的人，會使人有成見，遭受冷嘲熱諷，甚或歧視，以為是屬靈的驕傲。

其實，成聖是主對門徒的期望，聖經也如此勉勵。

成聖的目的

聖經教導的成聖，是分別為聖，是為神使用的唯一要件。神要的不是才能，不是勢力，甚至不是聖經知識，而是成聖。

耶穌在受難以前，向父神作“大祭司的禱告”——

“他們不屬世界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。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——你的道就是真理。你怎樣差我到世上，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。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，叫他們因真理成聖。”（約一七:16-19）

聖徒成聖，不僅是必要的；對基督，對神的事工，也是必要的。怎能想像，差出去的宣教士，像工場的人一樣；天下烏鴉一般黑，還如何宣，如何教？主耶穌奉父差遣到世上來，是與世人不一樣，聖徒也是如此——奉獻歸主成聖，才可奉差遣，合乎主用，達到聖潔的神的目的。

“人若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就必作貴重的器皿，成為聖潔，合乎主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”（提後二:20）

神是聖潔的神。“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，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；因為經上記着說：‘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’。”（彼前一:15,16）

成聖的界定

成聖的觀念，有人以為是“第二次的賜福”；似乎是升級，“高人一等”聖徒的經歷。

約翰衛斯理(John Wesley, 1703-1791)在1738年五月二十四日愛德門的聚會(Aldersgate Society)，心裏“奇異的溫暖”。此後他一生42,000次講道，出版233本書，並差遣門徒，遠至美洲，及太平洋諸島，引人歸主，改變了多人的生命及文化。

威特腓(George Whitefield, 1714-1770)首倡露天佈道，並七次橫渡大西洋，至美洲殖民地，成為“大覺醒運動”，影響極為深遠。

他們有成聖的經歷，更有成聖的生活見證，和改變歷史的事工。

相反的，也有人淡然視之，以為只要自己相信，他們的成聖觀，仿佛是宗教“枯依主義”(Coeism)，自我樂觀心理的反復認證。

聖經未界定成聖的經歷，如何才是正統；但着重成聖的意義，並成聖事工和生活的重要。

成聖的實際

使徒保羅甚重視成聖的實際。因此，使徒勉勵教會：“親愛的啊！我們既有這等應許，就當潔淨自己，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，敬畏神，得以成聖。”（林後七：1）重生是“生”，主耶穌說：“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”（約三：3）正如肉身的生，是一次的經歷。

成聖是“長”，在神裏面長大，不僅是一時。基督徒藉着神給教會的恩賜，“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”；也就是達到“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。”（弗四：13, 24）

因那“叫耶穌從死裏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心裏，也必藉着住在你們心裏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...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着必要死；若靠着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着。”（羅八：11, 13）

成聖的果子

成聖的生命是內在的，聖徒必須仰賴神在其裏面的工作，遵循祂啓示的道德律；並關心別人的事，跟隨基督的腳蹤，效法主的謙卑忍耐，“正如基督愛我們，為我們捨己，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，獻給神。”（弗五：2）操練敬虔，與主聯合在一起，才可結出豐盛的果子，有益於人。

聖靈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仁愛，喜樂，和平，忍耐，恩慈，良善，信實，溫柔，節制—這樣的事，沒有律法禁止... 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，就當靠聖靈行事。”（加五：22-25）

聖徒不能靠自己，必須記得：“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”（約一五：5）因此，保羅知道神助無助者，“不靠自己，只靠那叫死人復活的神。”（林後一：9）

使徒保羅也勸勉他的門徒“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剛強起來。”（提後二：1）其目的，是為要教導，勸化，並服事人，“叫他們也可以得着那在基督耶穌裏的救恩，和永遠的榮耀。”（二：10）

清教徒時期克倫威爾(Oliver Cromwell, 1599-1658)當政，英國缺乏銀子流通。那時，於政府控制下，在修院

和教堂中有許多聖徒銀像，陳列在那裏。克倫威爾下令：
“我們來鎔化聖徒，好有銀子流通！”銀子恰代表救贖。
神使聖徒成聖，不是要陳列在那裏，供人欣賞；是要
“成爲聖潔，合乎主用，預備行各樣善事。”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